

关于开展矿业工程学院 2026 年度研究生导师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系所、各位老师：

为了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学校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有关文件精神，按照学校《关于开展2026 年度研究生导师遴选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矿业工程学院 2026 年度研究生导师遴选工作，现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条件要求

申请博士生导师资格，遴选条件请依据《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附件 1）、《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补充规定》（附件 2）和《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生导师遴选业务素质标准》（附件 3）。

申请硕士生导师资格，遴选条件请依据《矿业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附件 9）和相关学科/专业学位类别遴选业务素质标准（附件 10、附件 11、附件 12、附件 13）。

二、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

（一）个人网上申请（时间安排：7 月 14 日 16:00-8 月 30 日 16:00 前）

符合遴选条件的申请人，通过“研究生管理系统（**新版**）”向所属二级培养单位提出申请，填报相关信息，并按要求提供本人“代表性成果”及其他相关材料。（网上申请流程及提交纸质材料要求详见附件 4）

（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评定（时间安排：9月13日前）

1. 硕士生导师遴选：各二级培养单位审核整理汇总申请材料，提交至所属分委会牵头单位，分委会根据各学院遴选条件，对申请人提供的材料进行核实，对申请人政治表现、师德师风、业务素质 and 培养质量等方面进行审核并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表决通过的申请人名单及材料在培养单位范围按遴选办法要求进行公示，公示通过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2. 博士生导师遴选：各二级培养单位审核整理汇总申请材料，提交至所属分委会牵头单位，分委会根据博士生导师遴选条件，对申请人提供的材料进行核实，对申请人政治表现、师德师风、业务素质 and 培养质量等方面进行初评并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表决通过的申请人名单及材料在培养单位范围公示三天后报送研究生院。

（三）学校审定、发布（时间安排：9月中下旬-10月）

经分委会审定的硕士生导师遴选通过名单，由研究生院进行抽查，抽查通过后，9月下旬发布新增硕士生导师名单。经分委会初评通过的博士生导师遴选名单由研究生院会同学校有关部门对提交的材料进行核准和形式审查。核准和形式审查通过的申请博导资格名单提交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并进行公示，经公示无异议者，拟10月发布新增博士生导师名单。

三、工作要求及有关说明

1. 岗位按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进行设置，在系统申请时请选择专业代码最后两位是 00 的专业，每位申请人最多申请两个一级学科和两个专业学位类别的导师资格（我院一级学科：081900 矿业工程、087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我院专业学位：085700 资源与环境、086100 交通运输、125600 工程管理）。

2. 跨学院申请的，应将材料提交至申请学科专业所在学院。

3. 既申请博导也申请硕导的，需分别提交申请。

4. 申请导师资格的科研项目，执行期以项目批文或计划任务书上的时间为准，不含延期项目。

5. 各单位应严格按照遴选办法和业务素质标准组织遴选工作，并按要求进行公示（公示名单模板参考附件 5）。

四、提交材料要求

（一）博导遴选（即新博导）提交材料清单

1、电子版材料：附件 5、附件 8，提交表格命名规则示例：
附件 5--081900--博导--张**、附件 8--081900--博导--李**。

2、纸质版材料：按照附件 4 材料清单顺序排列，无需装订。

（二）硕导遴选（即新硕导）提交材料清单

1、电子版材料：附件 5，提交表格命名规则示例：附件
5--081900--硕导--张**。

2、纸质版材料：按照附件 4 材料清单顺序排列，无需装订。

（三）提交材料时间和方式

电子版材料请发至邮箱：ylgao@cumt.edu.cn，截止时间：
2026 年 9 月 3 日；纸质版材料请交到学院学生培养办公室（矿
业工程学院 A503），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3 日。

工作咨询联系人及方式：高云蕾 83590580。

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学院

2026 年 7 月 15 日